

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公共服务事项（缴存）办事指南

（2020年）

序号：9

事项类型	公共服务事项				
服务单位	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主管部门	乐山市财政局		
服务对象	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	门户网站	https://gjj.leshan.gov.cn		
咨询电话	0833-12345	监督投诉电话	0833-2485592	扫黑除恶电话	0833-2434706
办理形式	窗口办理/网上办理	到现场次数	0次		
服务内容	个人账户启封与封存				
办理时间	法定工作日 上午 9:00-12:00, 下午 13:00-17:00				
办理地点	乐山市住房公积金各服务网点				
办理时限	1个工作日。				
办理条件	①职工离休、退休、辞职、死亡、工作调动； ②完全丧失劳动能力，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； ③单位破产、撤销或解散等； ④与单位保留劳动关系停止或暂停发放工资的，恢复缴存住房公积金时，应办理住房公积金启封手续。				
办理材料 (原件)	①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清册 或 住房公积金启封清册 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 ②职工调令、离休、退休等材料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 说明： 1.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清册 或 住房公积金启封清册 （门户网站“下载中心”下载）。 2. 网上业务大厅： https://gjj.leshan.gov.cn/netface/login.do				
办理流程	申请 → 受理 → 审核 → 办结				
收费标准	无				
主要依据	《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办法》 。				